

作為學者的 Orelli 家族

Dr Alexander Ressos, TEP
Attorney-at-Law (Switzerland), Solicitor (Hong Kong),
Solicitor (England & Wales)

自十八世紀起，奧雷利（Orelli）家族便湧現出一連串傑出的學者。約翰·康拉德·奧雷利（Johann Konrad Orelli，1770–1826）是韋登斯維爾一位公證人之子，1794 年成為蘇黎世卡洛林學院（Carolinum）的聖史教授，1796 年轉任倫理學與自然法教授。他曾擔任牧師及教士會成員，1815–1816 年出任卡洛林學院院長，並校勘出版了基督教護教家阿諾比烏斯（Arnobius）的著作（萊比錫，1816–1817 年）。¹他的堂弟約翰·卡斯帕·馮·奧雷利（Johann Caspar von Orelli，1787–1849）則成為當時最重要的古典語言學家之一。1807 年至 1814 年，他擔任貝加莫改革宗教會的牧師，此後又在庫爾州立中學任教；1819 年成為卡羅林學院的辯證學與詮釋學教授，自 1831 年起兼任大學圖書館館長。他校勘出版了十二卷本西塞羅全集（1826–1838 年），以及賀拉斯、柏拉圖和塔西佗的著作；1827 年獲巴塞爾大學榮譽博士學位，並當選為慕尼黑、柏林和維也納科學院的通訊院士。²

約翰·卡斯帕·馮·奧雷利在貝加莫的歲月值得一提。貝加莫是蘇黎世絲綢商行派駐代表的倫巴第城市之一；他在 1807 年至 1814 年間服務的那個小型改教派會眾，是生活在天主教城市中的新教少數群體。於是，在其祖先離開講倫巴第語的洛迦諾兩個半世紀之後，一位洛迦諾流亡者的後裔竟在一座倫巴第城市中擔任新教牧師。約翰·卡斯帕（Johann Caspar）也是 1833 年創辦蘇黎世大學的主要

推動者之一，該校首批教席大多是根據他的建議設立的；他一直在該校任教，直至 1849 年去世。³

1 法學家與公職人員

在十九世紀的奧雷利（Orelli）家族中，有幾位法學家對瑞士私法的形成產生了影響。阿洛伊斯·馮·奧雷利（Aloys von Orelli，1827–1892）自 1853 年起在蘇黎世大學任教，後來成為德意志法正教授。他著有關於德意志法與瑞士法中家庭制度的著作（1859 年），以及關於著作權國際保護的著作（1887 年）；1862 年至 1869 年擔任州法官，1869 年至 1878 年以保守派議員身分進入大議會，並於 1877 年當選瑞士法學家協會（*Schweizerischer Juristenverein*）主席。⁴他對私法和著作權的關注，反映了商業社會的需求——在這樣的社會中，智慧財產權、家庭法和繼承法正日益成為具有實際意義的問題。

海因里希·馮·奧雷利（Heinrich von Orelli，1783–1860）走的是司法與政治之路。他自 1808 年起擔任蘇黎世區法官，1815 年至 1839 年擔任大議會議員，1819 年至 1843 年間大部分時間擔任蘇黎世最高法院法官，並於 1829–1830 年出任聯邦議會（*Tagsatzung*）代表。1809 年，他參與創辦了蘇黎世盲聾人學校。⁵穆拉爾特家族同樣在科學與教育領域有所貢獻：醫師兼解剖學家約翰內斯·馮·穆拉爾特（Johannes von Muralt，1645–1733）；神學家兼教育家約翰內斯·馮·穆拉爾特（Johannes von Muralt，1780–1850），他曾與裴斯泰洛齊共事，並於 1810 年成為聖彼得堡的牧師；歷史學家萊昂哈德·馮·穆拉爾特（Leonhard von Muralt，1900–1970），他是《改革家文集》（*Corpus Reformatorum*）中茨溫利著作的合編者；以及生理學家亞歷山大·馮·穆拉爾特（Alexander von Muralt，1903–1990）。⁶

2 註釋

1. 奧托·洪齊克（Otto Hunziker），〈奧雷利，約翰·康拉德（長輩）〉，載於《德意志通史辭典》第24卷（1887年），第416–417頁，https://de.wikisource.org/wiki/ADB:Orelli,_Johann_Konrad（2026年10月4日查閱）。
2. 埃德加·邦茹爾（Edgar Bonjour），〈奧雷利，約翰·卡斯帕（Johann Caspar）〉，載於《新德意志傳記辭典》第19卷（1999年），第585–586頁，<https://www.deutsche-biographie.de/sfz73729.html>（2026年10月4日查閱），該文亦指出約翰·康拉德·奧雷利（Johann Konrad Orelli，1770–1826）是其堂兄。
3. 埃德加·邦茹爾（Edgar Bonjour），〈奧雷利，約翰·卡斯帕·馮〉，載於《新德意志傳記辭典》第19卷（1999年），585–586，<https://www.deutsche-biographie.de/sfz73729.html>（2026年10月5日查閱）：1807年至1814年任貝加莫“kleinen 曾任「Gemeinde」的牧師；32歲時受聘於卡羅林學院（Carolinum），擔任修辭學與詮釋學教授；「1833年蘇黎世高等學院正式開學」，創辦該校是其主要目標，且「多數教授職位皆依奧雷利的建議任命」；任教直至1849年1月6日逝世。Keller，〈胡格諾派的影響〉（見上文），關於蘇黎世商號在貝加莫的代表。另見 Otto Hunziker，〈Orelli, Johann Caspar von〉，《德意志通志》第24卷（1887年），第411–416頁。
4. 維基百科，「阿洛伊斯·馮·奧雷利」，https://en.wikipedia.org/wiki/Aloys_von_Orelli（2026年10月4日查閱）。
5. 維基百科，「海因里希·馮·奧雷利」，https://en.wikipedia.org/wiki/Heinrich_von_Orelli（2026年10月4日查閱）。

作為學者的Orelli 家族

6. 邦朱爾 (Bonjour) , 「穆拉爾特, 馮」 (見上文) 。該文將約翰內斯 (1645–1733) 描述為「醫師與解剖學家」, 將約翰內斯 (1780–1850) 描述為「裴斯泰洛齊的同事, 並自 1810 年起擔任聖彼得堡德語改革宗教區牧師」, 並將亞歷山大 (1903–1990) 描述為「一位傑出的生理學家」。維基百科 (德文版) , 「萊昂哈德·馮·穆拉爾特」, https://de.wikipedia.org/wiki/Leonhard_von_Muralt (2026 年 10 月 5 日查閱; 僅作為最後手段使用) : “Mitherausgeber 烏爾里希·茨溫利著作收錄於《改革家文集》(Corpus Reformatorum) 中”

僅供一般參考。本文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, 不能取代針對個別情況的專業意見, 亦不建立律師與客戶關係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狀況。

網上版本: hk.helveticaregister.com/lugano-the-orelli-as-scholars